

乌兰察布市财政局文件

乌财库〔2017〕1702号

乌兰察布市财政局关于对 2016 年度
财政总决算编制及 2017 年度预算执行工作
评比情况的通报

各旗县市区财政局：

在各旗县市区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，全市财政总决算和预算执行工作有了长足进步，取得了显著成效，主要得益于市县两级财政部门精诚团结、密切配合。

为了鼓励先进，鞭策落后，调动各地的工作积极性，不断地创新思路，提高各级财政的管理水平，实现财政管理的科学化、精细化、规范化，进一步促进全市财政决算工作再上新台

阶，我局按照客观、公正、公开、公平的原则，从决算和预算执行报表的完整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及编制说明和分析报告的质量等方面对2016年度财政总决算和2017年度预算执行编报工作进行了评比，评比出财政总决算先进地区6个，预算执行（含“三公”报表）工作先进地区6个。

一、2016年度财政总决算先进地区

第一名：四子王旗财政局；

第二名：卓资县、化德县财政局；

第三名：中旗、后旗、凉城县财政局。

二、2017年度预算执行（含“三公”报表）先进地区

第一名：卓资县财政局；

第二名：中旗、丰镇市财政局；

第三名：后旗、四子王旗、化德县财政局。

经研究，现对评选出的先进地区予以通报表彰，希望受表彰的地区再接再厉，发扬成绩，再创佳绩，其他地区要认真总结经验，正视差距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改进不足，迎头赶上，力争今后的决算和预算执行工作取得佳绩。

特此通报



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乌兰察布市财政局国库科

2017年12月19日印发